

股票简称：佛山照明（A股） 粤照明 B（B股）
股票代码：000541（A股） 200541（B股）
公告编号：2016-015

佛山电器照明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于 2016 年 4 月 7 日以电子邮件的方式向全体董事发出了会议通知，并于 2016 年 4 月 11 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会议通过通讯传真方式审议会议议案，应会 8 名董事均对会议议案作出表决，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本次会议以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审议通过了《关于推选刘醒明为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根据《公司章程》的规定：“本公司董事会由 9 名董事组成”。最近，公司一名董事因个人身体原因辞去董事职务，使公司空缺一名董事，不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为了方便董事会与管理层的工作衔接，提高董事会的决策与管理层的工作效率，同时结合个人的工作经历和能力，董事会同意推选总经理刘醒明先生为公司董事候选人。刘醒明先生简历附后。

特此公告。

佛山电器照明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6 年 4 月 11 日

附：刘醒明简历

刘醒明：男，1962年出生，中共党员，大学文化，工程师。1983年进入本公司工作，1997年至2005年任公司副总经理；2005年12月至2008年11月任公司总经理；2008年12月任公司副总经理；1995年至2015年12月当选本公司董事，2011年4月至2015年12月兼任公司副董事长；2012年4月至今，任公司总经理。2015年7月当选公司党委书记。

截至目前，刘醒明先生持有“佛山照明”股份 478,764 股，未持有“粤照明 B”股份，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最近三年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戒。